

省政府共设40个工作部门

机构改革 10 月底基本完成,严控编制和突击提拔干部

(紧接 A3 版)

改革方案

改革后省政府共设40个工作部门

省政府机构改革后,设置工作部门40个。其中,省政府办公厅和省政府组成部门共24个,省政府直属特设机构1个,省政府直属机构15个(具体架构详见图表)。此外,设置部门管理机构(规格为副厅级)7个,即省物价局、省能源局,由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由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管理;省知识产权局,由省科学技术厅管理;省监狱管理局,由省司法厅管理;省公务员局,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管理;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由省卫生厅管理。

与此同时,全面清理议事协调机构。撤销工作任务已完成的议事协调机构。对确需设立的议事协调机构,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审批,不单独设置实体性办事机构,不单独核定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有的挂两块牌子,有的合署办公

部分工作部门和机构在“挂牌”方面另有规定,有的是合署办公,例如:

- 省政府办公厅,挂省政府研究室、省政府参事室牌子;
-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挂省经济协作办公室牌子;
-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挂中小企业局、省乡镇企业局牌子;
- 省教育厅,省委教育工作委员会与其合署办公;
- 省民族事务委员会,与省宗教事务局一个机构两块牌子;
- 省监察厅,与省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合署办公,列入省政府工作部门序列,不计省政府机构个数;
-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挂省建筑工程管理局牌子;
- 省农业委员会,挂省林业局牌子;
- 省卫生厅,挂省中医药局牌子;
- 省政府外事办公室,挂省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牌子;
- 省新闻出版局,与省版权局一个机构两块牌子;
-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与江苏煤矿安全监察局合署办公;
- 省民防局,挂省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

设立“江苏省公务员局”

在这一轮改革中,江苏还将组建“省公务员局”,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管理。2008年3月31日,国家公务员局挂牌,作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下属的副部级单位,该局专门负责对全国800万公务员进行行政管理。在各个地方的政府机构改革中,通常也都设有公务员局。例如就在上个月,陕西省公务员局刚刚正式揭牌。

对今后江苏省公务员局的职责,记者目前尚未获得确切说法。从其他省市的同一机构来看,公务员局主要负责公务员分类、录用、考核、奖惩、任用、培训、调任、辞职、辞退等法律法规的实施工作;编制全省各级政府机关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工作人员的计划,组织考试录用工作;拟定公务员行为规范、职业道德建设和能力建设实施意见,推行公务员职位分类,依法对公务员实施监督等职责。

组织实施 今年10月底完成 严禁突击提拔干部

省政府机构改革方案2009年7月部署实施,10月底基本完成。省长罗志军表示,近期省委、省政府将印发《江苏省人民政府机构改革实施意见》,召开动员大会,对机构改革工作作出部署。要求各部门按照科学规范部门职能、合理设置机构和优化人员结构的要求,抓紧做好定职责、定内设机构、定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的“三定”工作。各部门研究制定和上报“三定”规定草案,经省编办审核、省编委审定后,报省政府审批。

部分干部的工作岗位也将随着机构改革发生变化。罗志军说,省政府要求各部门从大局出发,本着关心爱护干部的原则,妥善做好人员安排工作。各部门要加强工作的协调衔接,按照机构改革的统一要求,认真做好职能、资产、人员、工作的划转和交接,保持机关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

同时,严明纪律。省政府要求各部门严肃各项改革纪律,严禁超编进人,禁止突击提拔干部,严防国有资产流失,确保机构改革顺利进行。快报记者 郑春平

组成部门

- 省政府办公厅
- 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省物价局、省能源局由其管理
-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省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办公室由其管理
- 省教育厅
- 省科学技术厅
└ 省知识产权局由其管理
- 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 省公安厅
- 省国家安全厅
- 省监察厅
- 省民政厅
- 省司法厅
└ 省监狱管理局由其管理
- 省财政厅
-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省公务员局由其管理
- 省国土资源厅
- 省环境保护厅
-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 省交通运输厅
- 省农业委员会
- 省水利厅
- 省商务厅
- 省文化厅
- 省卫生厅
└ 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由其管理
- 省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 省审计厅
- 省政府外事办公室

直属特设机构

- 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直属机构

- 省地方税务局
- 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 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 省广播电视总台
- 省新闻出版局
- 省体育局
- 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 省统计局
- 省旅游局
- 省粮食局
- 省海洋与渔业局
- 省级机关事务管理局
- 省民防局
- 省政府侨务办公室
- 省政府法制办公室

江苏省人民政府机构设置表



快报制图 李荣荣

背景资料

大部制改革

大部制即为大部门体制。按照业内专家的提法,为推进政府事务综合管理与协调,按政府综合管理职能合并政府部门,组成超级大部的政府组织体制。特点是扩大一个部所管理的业务范围,

把多种内容有联系的事务交由一个部管辖,从而最大限度地避免政府职能交叉、政出多门、多头管理,从而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

大部制改革的核心是转变政府职能。换言之,推行大部制同时就意味着政府职能必须以提供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为己任,从而使得政府权力得以规范、回归公共服务。

罗志军强调政府要“管好该管的事” 机构改革不是简单撤并

改革开放以来,江苏先后进行了5次比较大的机构改革。省长罗志军说,这次省政府机构改革,内容主要是转变政府职能,突出服务重点;调整优化组织结构,规范机构设置;理顺职责关系,明确和强化责任;严控机构编制,健全监督机制。

把“不该管”的事项转移出去

罗志军表示,从总体上看,江苏的行政管理体制基本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但是仍然存在一些与经济社会发展不相适应的地方。“政府职能转变还不到位,仍然管了一些不该管、管不了、管不好的事情,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还相对薄弱;机构设置还不尽合理,仍然存在职能交叉、权责脱节和责任不明等问题。”这些问题,必须通过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加以解决。

记者看到,改革方案中一连强调了四个“分开”:政企分开、政资分开、政事分开、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全面梳理政府部门职能,把不该由政府管理的事项转移出去,进一步下放管理权限,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减少行政许可,从制度上更好地发挥市场在

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更好地发挥公民和社会组织在社会公共事务管理中的作用。”

在明确组成部门、直属机构职责的同时,省政府自身的职能也将进一步提升。改革方案中提出,省政府要确保中央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有效实施,加强对全省经济社会事务的统筹协调,更加注重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着力解决民生问题,强化执行和执法监管职责,增强处置突发公共事件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能力。坚持解放思想,大胆探索,改进直接面向基层和群众的“窗口”机构的服务与管理,健全办事制度,公开办事依据,简化办事程序,转变管理方式和作风,提高政府服务水平和公信力。

不是简单的“撤并机构”

“这次改革仅仅是迈出了第一步,今后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逐步深入,部门整合的力度还将进一步加大。”罗志军表示,优化组织结构,探索实行职能有机统一的大部门体制,是党的十七大提出的一项带有探索性、创造性的举措。实行大部门体制不是简单的撤并机构,而是要通过对职能相同或相近机构的归并,实现政府运行高效和组织结构优化,从而解决职责分工过细、职能交叉重叠、协调与制约机制不健全等问题。

在这轮改革中,明确和强化责任是重要内容。方案提出,要通过“三定”工作,既赋予政府部门职权,又明确相应承担的责任。推进政务公开、绩效考评、行政问责,强化责任追究,切实解决权责脱节的问题。

同时,要按照财力与事权相匹配的原则,科学配置地方各级政府的财力,增强市、县(市)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能力。大力推进强县扩权改革,完善省直管县(市)的财政体制和经济管理体制,依法探索省直接管理县(市)的行政管理体制。

“严控编制”防止机构臃肿

改革中,大小部门和处室的数量会增加吗?机构臃肿现象能否缓解?记者看到,方案中针对这些问题明确提出了“严控机构编制,健全监督机制”的要求。省长罗志军在作方案说明时特地强调,这次省政府机构改革,各部门内设机构数量不增加,需增设机构的,要通过整合机构、撤一建一的办法解决。“省政府行政编制总数不突破改革前的规模,职能弱化的部门编制适当精简;职能强化、工作任

务增加的部门,要通过合理调整、创新体制等办法解决编制紧缺问题。部门和内设机构领导职数按规定从紧核定。”

机构的编制审批和备案制度也将更加严格。今后全省将进一步建立健全机构编制管理与财政预算、组织人事管理的配合制约机制,建立完善机构编制考核评估、责任追究制度,完善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制度等。

快报记者 郑春平